

黔府办发〔2021〕13号

各市、自治州人民政府，各县(市、区、特区)人民政府，省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经省人民政府同意，现将《贵州省支持民营企业加快改革发展与转型升级的政策措施》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贵州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1年6月18日

(此件公开发布)

贵州省支持民营企业加快改革发展
与转型升级的政策措施

为贯彻落实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六部委《关于支持民营企业加快改革发展与转型升级的实施意见》(发改体改〔2020〕1566号)精神，激发我省民营企业活力和创造力，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特制定以下政策措施。

一、降低企业生产经营成本

(一)继续推进减税降费。切实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各项措施,严格落实物流企业大宗商品仓储用地城镇土地使用税减半征收等政策。在政策期内,允许符合条件的物流辅助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应纳税额。对受疫情影响严重的中小企业,依法核准其延期缴纳税款申请。(牵头单位:省税务局,责任单位:省财政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贵阳海关)

(二)进一步降低用电成本。深化电价机制改革,落实好第二监管周期输配电价,切实降低实体经济输配电价。有序放开竞争性环节上网电价,推动各类用户参与电力市场交易,实行峰谷分时电价。落实降低贵安新区数据中心和省内 5G 基站用电成本政策。(牵头单位:省发展改革委,责任单位:省财政厅、省能源局、贵州电网公司)

(三)深入推进物流降成本。切实落实进一步降低物流成本若干政策措施。依法规范港口、班轮、铁路、机场等经营服务性收费。完善证照和许可办理程序,大力推进“一网通办”。完善城市配送车辆通行管理政策,高效办理通行证,切实解决配送车辆“上牌难、进城难”等问题。鼓励发展夜间配送和共同配送、统一配送等集约化配送模式。有序开展高速公路差异化收费试点。

(牵头单位：省发展改革委，责任单位：省交通运输厅、省财政厅、省公安厅、省商务厅)

二、强化科技支撑

(四)支持民营企业深度参与科技计划项目。支持民营企业牵头或参与从基础研究的源头创新到应用开发、成果转化及产业化、科技服务能力建设全链条创新活动，对符合条件的项目给予资金支持。将民营企业提出的制约产业发展的关键共性问题，研究纳入科技规划和科技项目指南。(牵头单位：省科技厅，责任单位：省有关部门)

(五)支持民营企业建立高水平研发机构。鼓励民营企业参与申创国家产业创新中心、制造业创新中心、技术创新中心等创新平台，支持民营企业与高校、科研单位共建省级重点实验室、工程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等科技创新平台。支持民营企业建设科技企业孵化器和社会化科技服务组织等创新创业服务平台。支持同领域的企业联合建设新型研发机构。(牵头单位：省科技厅，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教育厅)

(六)落实支持民营企业创新发展的各项政策。支持符合条件的民营企业申报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并按相关规定

给予补助。支持民营企业共享国家和省级重点实验室、研究中心等创新平台的大型仪器和科研基础设施。(牵头单位：省科技厅，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财政厅)

(七)强化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和运用。推进社会化、专业化技术转移机构建设，培育一批具有示范带动作用的技术转移机构，加快培养一批技术经理人。(牵头单位：省科技厅，责任单位：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探索知识产权证券化，推动知识产权融资产品创新。申报建设省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为民营企业提供知识产权检索、咨询、业务办理等服务。(牵头单位：省市场监管局，责任单位：省大数据局、省地方金融监管局)

(八)促进民营企业数字化转型。重点以贵州“工业云”为数字化支撑，发挥大数据专项资金引导支持作用，探索民营企业实现大数据融合的路径、方法。支持民营企业参与数据要素交易与流通。支持打造一批软件开发设计、区块链等公共服务平台，为民营企业软件研发等提供共性服务。(牵头单位：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责任单位：省大数据局、省发展改革委、省国资委)

三、完善资源要素保障

(九)创新产业用地供给方式。保障民营企业依法平等取得政府供应或开发区转让的工业用地权利，允许中小民营企业联合参与工业用地招拍挂，可按规定进行宗地分割。鼓励民营企业利用自有工业用地发展新产业新业态，根据相关规划、规定允许增加容积率的，不增收土地价款等费用。民营企业退出原使用土地的，市、县人民政府应支持依法依规转让土地，并保障其合法土地权益；因城市建设发展，涉及民营企业搬迁、退城进园或易地发展的，可以协议出让方式重新安排工业用地。(牵头单位：省自然资源厅，责任单位：各市〔州〕人民政府)

(十)加大人才支持和培训力度。畅通非公组织专业技术人员职称申报渠道，推进社会化职称评审。保障民营企业与国有企事业单位在专业技术人员社会化职称评审上同等对待。支持有转型升级需求的民营企业开展转岗转业培训。支持民营企业对职工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对符合条件的给予职业培训补贴。支持事业单位高层次人才培养完带着科研项目和成果到民营企业开展创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Id=11_4508

